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已發行股份  
獲發一股發售股份之基準進行公開發售一  
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

茲提述雋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的公佈(「該公  
佈」)。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載於該公佈的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股份按連權基準買賣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一六  
年二月十一日(星期四)。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星期四)在聯交所所報的每  
股收市價為0.375港元。

股份將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星期五)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 僅供識別

公開發售須待（其中包括）達成包銷協議所載條件後方可作實，因而須受包銷協議已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終止包銷協議之規限。因此，公開發售不一定進行。股東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及倘彼等對本身的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代表董事會  
雋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葉偉倫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偉倫先生、鄭堅楚先生及梁明遠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兆麒先生、陳毅生先生及李國發先生。